中共湖南大学委员会党务公开实施办法

一　总　则

（一）为推进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权利，密切党群关系，构建科学、民主、规范的基层党务工作机制，促进学校科学发展，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等党内法规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以及湖南省教育工委《关于在全省高等学校全面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二）本实施办法所指的党务公开是指学校党委、基层党委（党总支）依照党章和党内法规，通过一定形式将党内事务及有关信息真实、及时地向党员或群众进行公开。

二　党务公开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三）党务公开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围绕中心、立足校情，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尊重党员主体地位，推进党内基层民主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基层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为推动学校科学发展、促进校园和谐提供有力保证。

（四）党务公开的基本原则：

1、服务大局，促进发展。紧紧围绕学校事业发展的中心任务，团结和带领广大党员群众，努力营造科学发展的良

好环境，确保党务公开工作服务于学校党的建设、服务于学校改革发展大局。

2、发扬民主，广泛参与。以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表达权、监督权为重点，进一步提高党员对党内事务的参与度，充分发挥党员在党内生活中的主体作用。

3、积极稳妥，务求实效。紧密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准确把握党务公开的共性要求和个性特点。既要积极推进、大胆实践，又要规范操作、有序进行。坚持求真务实，增强党务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4、统筹兼顾，改革创新。把党务公开与校务公开、信息公开等有机结合起来，相互促进、协调运转。积极适应党内基层民主建设新要求，不断完善公开制度，丰富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努力探索党员发挥作用的途径和方式。

三　党务公开的内容

（五）凡属《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等党内法规和中央《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实行党务公开的意见》要求公开的内容，凡是本单位党员、群众关注的党内重大事项和热点问题，只要不涉及党内秘密的都要公开。

（六）学校党委党务公开的主要内容:

1、学校党委统揽学校全局的情况。学校党委统筹领导全校工作，贯彻科学发展观，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情况；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决定、决议情况；学校党委确定的全局性工作、中心工作以及阶段

性工作情况；学党委年度工作要点、总结；全校性党建重要活动实施方案、工作总结等情况。

2、党的思想建设情况。组织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形势政策教育等情况；党组织理论学习计划及落实、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及落实等情况；促进精神文明建设和和谐校园建设情况。

3、党的组织管理情况。基层党组织机构设置、换届、选举及考核评优情况；民主评议党员情况；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情况；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党员发展和党员队伍建设情况；学校党代会代表选举等情况。

4、领导班子建设情况。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分管部门及联系学院情况；召开民主生活会、进行年度考核评价等情况；加强基层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和决定等情况。

5、干部选任和管理情况。干部选拔任用、轮岗交流、考核奖惩、干部监督制度及执行等情况，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等情况。

6、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领导班子及成员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领导班子落实党内监督制度、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落实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处理违纪党员和干部等情况；领导班子及成员执行廉洁自律规定、重大事项报告、述职述廉等情况。

7、 联系和服务师生员工情况。听取、反映和采纳师生员工意见和建议，落实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帮助党员、群众

解决工作生活实际困难；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办理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事项等情况。

8、 群团及统战工作情况。民主党派参政议政，民主党派干部培养、推荐、选拔；群团组织奖惩，团学干部选拔聘任，教代会提案落实，工会会费使用等情况。

9、其他重要事项。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工作、计划生育工作等情况。

四　党务公开的程序和方式

（七）党务公开的程序:

1、审批和公开。学校党委的党务公开，按照《湖南省高等学校党务公开目录》内容，制定公开具体项目指南，经学校党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学校保密委员会审批后实施；对《目录》外需要公开的事项，由学校报省委教育工委党务公开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进行公开；

基层党委（党总支）的党务公开，由基层党委（党总支）根据学校党委制定的《基层党委（党总支）党务公开目录》，结合基层党组织的工作职责和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方案，经本单位保密领导小组审核后实施公开。

2、意见反馈。党务公开监督小组负责收集对党务公开的意见，督促相关党务公开责任单位作出处理、整改或说明，并向群众反馈。

3、归档管理。相关责任单位对公开的党务信息资料应及时整理归档，并做好管理利用工作。

（八）党务公开的方式：适宜在党内公开的，通过党内有关会议、文件、简报等形式进行公开；适宜在全校公开的，通过公文、会议、校园网、校报、校园广播电视、宣传栏等形式公开；学校校园网以及各党群部门、基层党委（党总支）网站上应开设党务公开专栏，并长期固定。

五　党务公开的范围和时限

（九）在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党纪政纪，确保维护安全稳定的前提下，按照保密管理要求，根据党务公开《目录》和具体公开内容确定适用范围，酌情向党内或党外、校内或社会，组织或个人进行公开。坚持“先党内，后党外”的原则，做到公开范围与公开主体、内容相适应。

（十）党务公开的时限：

1、 固定公开事项。凡政策措施、制度规定、组织机构、分工职责、议事规则、决策程序等具有稳定性内容的公开事项，在事项确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开。

2、定期公开事项。在一定时期内相对稳定的常规性工作，一般在每项工作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公开；重要的党务工作，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公开。

3、随时公开事项。决策事项需立即公开的，一般在做出决定后 1 个工作日内公开,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随时公开。

4、申请公开事项。下级党组织或党员申请有关党务公开的事项，适宜公开的，责任部门在受理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适当形式公开。

六　党务公开的组织领导

（十一）学校党委成立党务公开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党务公开相关制度，审定学校党务公开工作方案和重要事项，组织指导相关部门开展党务公开工作，并进行考核评价。

组　长：刘克利

副组长：邓频声　栾永玉　唐亚阳

成　员：纪委监察处、党委办公室（校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机关党委、北校区党工委、校团委、校工会等党群部门负责人

（十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监督小组。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校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学校党务公开的日常工作和组织协调。

监督小组设在学校纪委，纪委副书记任组长。监督小组负责对党群部门及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党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十三）基层党委（党总支）成立党务公开工作小组，由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副书记、委员组成，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任组长，负责实施本单位党务公开。

（十四）校党委书记为学校党务公开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党群部门负责人和各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分别为本单位党务公开的责任人，要切实履行好自己的职责。

七　党务公开的制度保障

（十五）例行公开制度。列入党务公开目录的事项，按规定和要求及时主动公开。

（十六）申请公开制度。党的组织或党员个人按规定申请公开相关党内事务，对申请的事项，可以公开的，应向申请人公开或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暂不宜公开或不能公开的，及时向申请人说明情况。

（十七）保密审查制度。校保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学校党务公开工作的相关保密审查，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分管保密工作的负责人负责本单位党务公开工作的保密审查。

(十八)监督检查制度。监督小组负责对学校和基层党组长的党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党务公开落实。

(十九)党务公开工作情况，纳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检查考核范围；列入创先争优活动考核评价内容，作为党群部门、基层党委（党总支）及其主要负责人年度工作考核和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

八　附　则

（二十）基层党委（党总支）根据本实施办法和基层党组织《党务公开目录》，结合基层党组织的工作职责和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党务公开方案，并组织实施。

（二十一）本实施办法由学校党务公开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负责解释，本实施办法自下发之日起实行。

附件一：湖南大学党务公开指南

附件二：湖南大学基层党委（党总支）党务公开目录

附件

湖南大学党务公开指南

为进一步明确学校党务公开内容和事项，规范党务公开要求和程序，根据《湖南省高等学校党务公开目录》和《中共湖南大学委员党务公开实施办法》，制定本指南。

一、党务公开具体事项和内容

编号	事项	序号	内容	责任单位
一	党委综合性工作	1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情况	党办（校办）
		2	党建重大活动方案及实施	活动组织单位
		3	党委重要会议决议、决定及贯彻执行情况	党办（校办）
		4	学校发展规划、党建工作规划	规划办、宣传部
		5	党委年度工作要点、总结	党办（校办）
		6	党群部门设置及联系方式	各党群部门
二	思想建设	7	中心组学习制度、计划及落实情况	宣传部
		8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及落实情况	党校
		9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实施情况	学工部
		10	大学生评奖评优结果	学工部
		11	师德师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情况	宣传部
三	组织建设	12	基层党委（党总支）和党支部设置、调整及职责	组织部
		13	学校党委、基层党委（党总支）换届选举程序及结果	组织部
		14	学校党代会代表选举程序及结果	组织部
		15	党员发展程序和要求	组织部
		16	基层党组织考核、评优和党员民主评议程序及结果	组织部
		17	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情况	组织部

四	领导班子建设	18	党委领导班子组成及分工	党办（校办）
		19	党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组织部
		20	党委领导班子及成员年度述职述廉情况	组织部
五	队伍建设	21	干部选拔任用相关制度、程序及结果	组织部
		22	干部年度考核、测评程序及结果	组织部
		23	学校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及执行情况	组织部、人力资源处
六	服务师生员工	24	校领导接待日、联系学院和基层单位制度执行情况	党办（校办）
		25	学校收入分配制度及改革方案	人力资源处
		26	送温暖和大病医疗互助等工作情况	校工会
		27	老干部工作情况	离退休处
七	党风廉政建设	28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及考核结果	纪委监察处
		29	领导干部述职述廉情况	纪委监察处、组织部
		30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流程	纪委监察处、审计处
		31	专项检查和案件查处处理情况	纪委监察处
八	群团及统战工作	32	学生会、学生社团建设情况	团委
		33	团的大型活动及评先评优情况	团委
		34	双代会代表选举程序及结果	校工会
		35	工会经费管理使用情况	校工会
		36	民主党派建设及参政议政情况	统战部
		37	民主党派干部培养、推荐、选拔情况	统战部
九	安全稳定工作	38	处置突发性事件工作预案	维稳办
		39	校园环境整治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保卫处
		40	“平安校园”建设	保卫处
十	其他	41	计划生育工作	计生办

二、党务公开申请处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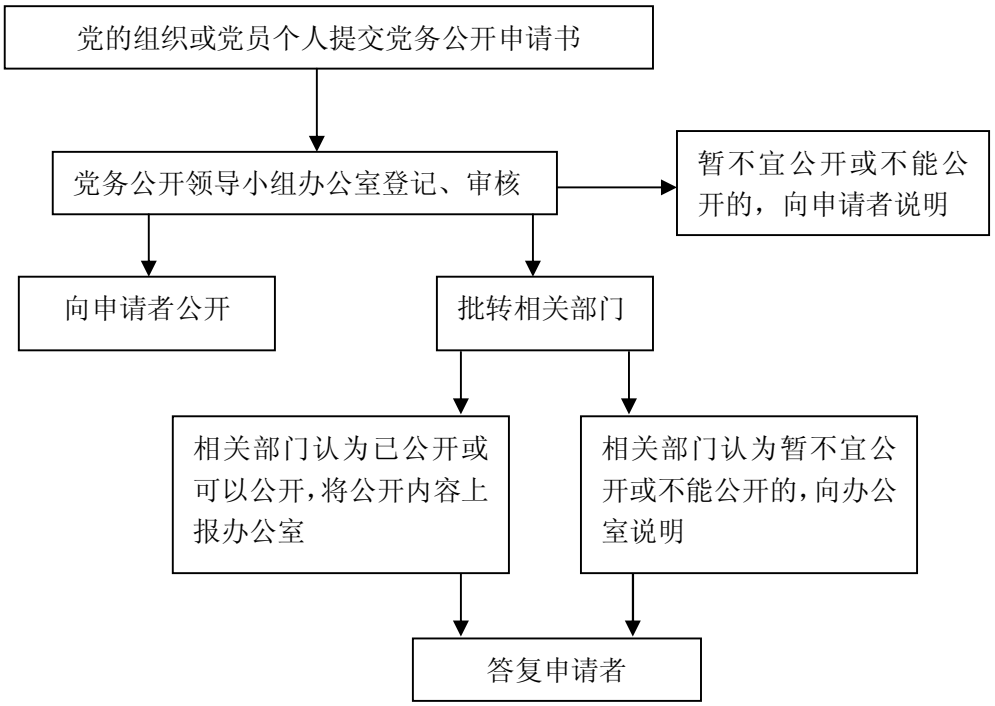

湖南大学基层党委（党总支）党务公开目录

党组织决议、决定及执行情况	1	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和上级党组织精神、开展党建活动情况
	2	学院党代会决议、决定及贯彻执行情况
	3	党组织各项工作制度
	4	学院党政联席会决议决定及贯彻执行情况
	5	发展规划制定及实施情况
	6	年度工作计划、总结
	7	机构设置与调整方案
	8	队伍建设计划及执行情况

党的思想建设情况	9	理论学习年度计划及落实情况
	10	党员、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情况
	11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实施情况
	12	精神文明建设情况
	13	大学生评奖评优以及助学金评选结果
党的组织建设情况	14	党总支和党支部设置、调整及主要职责
	15	党总支和党支部换届选举的程序及结果
	16	党员发展程序、要求
	17	组织生活开展情况
	18	学院党代会选举的程序及结果
	19	党总支评估、党支部考核、党员民主评议的程序及结果
	20	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情况
	21	党务工作经费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领导班子建设情况	22	领导班子工作分工和职责
	23	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24	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结果
联系和服务师生员工情	25	为师生员工解决教学、科研、学习、生活困难的情况
	26	收入分配方案
	27	走访、慰问教职工和离退休老同志情况

况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28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
	29	班子成员述职述廉、接受民主评议情况
群团及统战工作情况	30	学院工会、团委、学生会干部选拔与任用情况
	31	优秀学生干部、团干、团员、学生会、五四红旗团总支及各项活动的评先评优情况
	32	学院教代会代表的选举结果
	33	学院工会经费管理使用情况
	34	民主党派参政议政情况
其他工作情况	35	安全排查、隐患整改、事故处理情况
	36	处置突发性事件工作预案
	37	计划生育工作情况